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先生持有公司 293,505,198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2.39%，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其累计股份质押数量为 170,50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58.09%。

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控股股东股票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潘锦海
本次解质股份（股）	25,00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8.52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5.31
解质时间	2021年10月14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293,505,198
持股比例（%）	62.39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170,500,00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58.09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36.25

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用于继续办理股份质押，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六日